

证券代码：872971

证券简称：鸿荣重工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##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3 时 30 分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971	鸿荣重工	2023年10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认稿）的议案》

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均已确定，确定的发行对象为李阳春、蓝思源、伍东明、颜德忠、梅州市南瑞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公司特此拟订了《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59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〈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认购合同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行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股东大会需授权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认购合同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和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、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请各股东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3 时 30 分前往公司会议室登记。

#### 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3 时 30 分

#### 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753-2514818

#### 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《关于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的议案》

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3日